

四川省盐源强制隔离戒毒所警用装备采购项目

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人：四川省盐源强制隔离戒毒所
谈判时间：2022年06月24日10时00分

项目编号：SCZJ谈判（2022）002号
谈判地点：西昌市月海路一段正祥国际9楼

评审标准	四川中锦特卫科技 有限公司	四川威安盾科技有 限公司	四川泰欣康科技有 限公司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在前三年内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承诺，中标后提交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上查询的行贿犯罪记录查询结果给采购人）	√	√	√
本项目专门面对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中小微企业）	√	√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	√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理书原件及代理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	√	√
结 论	合格	合格	合格

注：1.在供应商表中“√”表示通过“×”表示不通过；2.在结论栏表中只需填写“合格”或“不合格”。

谈判小组签字：

潘继红

1212 吴伟强

四川省盐源强制隔离戒毒所警用装备采购项目

实质性审查表

采购人：四川省盐源强制隔离戒毒所

谈判时间：2022年06月24日10时00分

项目编号：SCZJ谈判（2022）002号

谈判地点：西昌市月海路一段正祥国际9楼

评审标准	四川中锦特卫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威安盾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泰欣康科技有限公司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	✓	✓
响应文件的组成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	✓	✓
响应文件的格式、语言、计量单位、报价货币、知识产权、投标有效期等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	✓	✓
其他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实质性要求	✓	✓	✓
结 论	合格	合格	合格

注：1. 谈判小组应依据谈判文件规定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以确定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名单。

2. 在供应商表中“✓”表示通过“×”表示不通过；2. 在结论栏表中只需填写“合格”或“不合格”。

谈判小组签字：

潘继红

张江

黄碧琼

四川省盐源强制隔离戒毒所警用装备采购项目

评审报告

采购项目编号：SCZJ 谈判（2022）002 号

四川中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06 月 24 日

潘

一、采购活动基本情况介绍

(一) 采购项目基本情况介绍

四川省盐源强制隔离戒毒所 对“四川省盐源强制隔离戒毒所警用装备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本次采购委托四川中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代理采购。

(二) 采购过程基本情况介绍

采购公告于 2022 年 06 月 20 日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

出售《竞争性谈判文件》时间为：2022 年 06 月 31 日至 2022 年 06 月 23 日。

(三) 采购执行机构复核要求修改评审结果或者重新评审情况介绍：无。

二、评审方法和标准

(一) 评审方法名称和概念。

最低评标价法。

(二) 评审标准：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九章。

三、购买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名单

序号	供应商名称
1	四川中警盾警用器材有限公司
2	四川中锦特卫科技有限公司
3	四川威安盾科技有限公司
4	四川泰欣康科技有限公司

四、评审地点和谈判小组成员情况

(一) 评审地点：西昌市月海路一段正祥国际 9 楼。

(二) 谈判小组成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成立了由 3 人组成的谈判小组负责本次采购项目的评审工作，谈判小组组长为 潘继红，谈判小组组员为 吴邦强 江。

五、评审情况

潘

(一) 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于2022年06月24日,西昌市月海路一段正祥国际9楼进行了竞争性谈判。

(二) 截止响应文件递交时间2022年06月24日10:00止,共收到3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三) 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

序号	供应商名称
1	四川中锦特卫科技有限公司
2	四川威安盾科技有限公司
3	四川泰欣康科技有限公司

(四) 本次谈判会议由采购代理公司 孙晓燕 主持, 监督人员 张红梅 进行现场监督。

(五) 开标会过程中, 由所有投标人代表对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了检查, 并签字确认了响应文件的密封性, 由采购人监督人员进行了监督。

六、评审情况及说明

(一) 评审过程情况

1、评审过程程序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和《谈判文件》的约定程序执行。

2、评审过程不存在应当拒绝评审的情形。

3、评审过程不存在可以拒绝评审的情形。

(二) 采购执行机构解释情况: 有 ☐ 无 ☒.

(三) 供应商现场澄清情况: 有 ☐ 无 ☒ 澄清。

(四) 资格审查情况: 本项目于2022年06月24日10时00分在西昌市月海路一段正祥国际9楼开启各供应商响应文件, 由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对递交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经谈判小组评审本项目共3家投标人通过了资格性、实质性审查, 分别是: 四川中锦特卫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威安盾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泰欣康科技有限公司。

未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供应为 无。
原因是 无。

潘

(五) 评审情况：见附件

七、谈判小组授标建议

成交候选人顺序	供应商名称	成交金额（万元）
第一成交候选人	四川中锦特卫科技有限公司	29.3870
第二成交候选人	四川威安盾科技有限公司	29.6760
第三成交候选人	四川泰欣康科技有限公司	29.7187

谈判小组组长签字：潘继红

谈判小组组员签字：吴邦强 jia

监督人员签字：沈金明

谈判小组成员对上述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请在此注明：

潘

成交结果确认函

四川中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委托你公司代理采购的四川省盐源强制隔离戒毒所警用装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CZJ 谈判 (2022) 002 号) 评审工作已经结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在四川中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进行了竞争性谈判。现我单位根据本项目评审报告确定成交结果如下：

成交人名称	成交金额（万元）
四川中锦特工科技有限公司	29.1870

采购人意见：同意谈判小组意见，直接确定第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采购人名称：四川省盐源强制隔离戒毒所（盖章）

2022 年 06 月 24 日

